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2-025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杭州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格林达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理财产品全部赎回,本次收回本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 244.42 万元,实际收益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至终止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5,000	2022 年 1 月 1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	1.83% /年或 3.25% /年或 3.45%/年	15,000	244.42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00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A 股)2,545.39 万股,每股发行价 21.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420.44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 4,08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331.4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332ZC00285 号"《验资报告》,并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四川格林达 100kt/a 电子材料项目	42,611.77	36,331.44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595.15	4,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9,206.92	50,331.4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	1.5% /年或 3.08% /年或 3.28%/年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	是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墅支行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
认购金额	14,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91 天
产品起息日	2022 年 07 月 25 日
产品到息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5%/年或 3.08%/年或 3.28%/年
兑付安排	客户向杭州银行支取存款时,低档收益利随本清。如果客户应得收益里高于低档收益率,则应得收益率超过低档收益部分由我行在存款到期日汇入客户指定结算账户。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资金投向/运作模式	在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走势挂钩,收益根据观察期间挂钩的外汇汇率的表现来确定的保本浮动收益性存款产品。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926)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刘树浙同时担任受托方独立董事,故公司与受托方进行的现金管理构成关联交易,因该关联交易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七条"同一自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和其他法人或组织的独立董事且不存在其他构成关联人情形的,该法人或组织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上市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之规定,公司已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9,577.31	141,794.92
负债总额	17,667.24	15,845.30
净资产	121,910.07	125,949.62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0.06	-1,364.19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止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0,753.14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支付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27.58%,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虽属于保本型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类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53.04	-
2	银行类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24.15	-
3	银行类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44.42	-
4	银行类理财产品	14,000	--	--	14,000
合计		59,000	45,000	621.61	1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3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4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	
理财额度				2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21 年末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21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7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叶继挺持有公司股份 25,991,3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5%。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 2018 年 12 月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叶继挺因自身资金需求,拟于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2 月 14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不超过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78%。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际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叶继挺	5%以下股东	25,991,337	3.3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7,286,201 股 其他方式取得:18,705,136 股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 2019 年 5 月实施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

公司 2020 年 5 月实施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

公司 2021 年 5 月实施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

以及公司 2022 年 6 月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吴善国	145,212,480	18.72%	叶继挺为吴善国配偶的兄弟,众维企业管理由叶继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善国、叶继挺及众维企业管理为一致行动人。
	叶继挺	25,991,337	3.35%	叶继挺为吴善国配偶的兄弟,众维企业管理由叶继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善国、叶继挺及众维企业管理为一致行动人。
	台州众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58,863	1.34%	叶继挺为吴善国配偶的兄弟,众维企业管理由叶继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吴善国、叶继挺及众维企业管理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181,562,680	23.41%	—

备注:表中的"台州众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原"广西众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 年 7 月 14 日于玉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减持主体自取得公司股份以来,未减持过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叶继挺	不超过:2,000,000 股	不超过:0.257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0 股	2022/8/15 ~ 2023/2/14	按市场价格	来源于公司 2018 年 12 月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本次以所持广西三维的股权所认购的三维股份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以下简称"限售期"),且在解锁前应当实施完毕业绩承诺的补偿。

若该限售期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应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本人承诺本次认购的三维股份股份在履行前述限售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三维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除上述承诺以外,本人转让持有的三维股份股份,将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4、本次发行完成后,本人由于三维股份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三维股份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上述股东拟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 2018 年 12 月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债券代码:113624 债券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方式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姜凤安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的方式由间接持有变更为直接持有,不构成实际增持或减持股份。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姜凤安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更加严格、有效地履行股份锁定承诺和规则,姜凤安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以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其通过重庆永承正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承正好")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姜凤安先生本次受让股份变动的方式为大宗交易,成交价格 27.03 元/股,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本次受让股份前,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所任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比例(%)
姜凤安	董事、副总经理	105,310	0.07	74,000	0.05

上报表中持股比例以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51,201,547 股为基数计算。下同。

本次受让股份后,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所任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比例(%)
姜凤安	董事、副总经理	179,310	0.12	0	0

二、本次持股方式变动的合规性及目的

(一)本次持股方式变动的合规性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承诺:"在本人担任正川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川股份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川股份股份。"

姜凤安先生因持有永承正好的财产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系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的方式由间接持有变更为直接持有,不构成实际增持或减持股份,未违反上述承诺。且本次受让公司股份后,姜凤安先生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本次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持股方式变动的目的

姜凤安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更加严格、有效地履行股份锁定承诺和规则,因此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其通过永承正好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持股方式由间接持有变更为直接持有,不构成实际增持或减持股份。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督促姜凤安先生继续严格遵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的有关规定与其个人做出的有关承诺。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已判决,尚处于上诉期内;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瑞松北斗汽车装备有限公司为原告;

涉案的金额:11,183,850.68 元;

判决结果:限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观致汽车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支付广州瑞北报酬人民币 9,640,000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以人民币 9,640,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起按年利率 4.5%标准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观致汽车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针对本次诉讼事项所涉合同,公司已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时审慎评估、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 4,044,922.37 元,公司已向法院提起按照涉案的全部金额申请诉讼财产保全。

鉴于本次公告的涉诉案件一审已判决,尚处于上诉期内,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后实际执行为准。

本次诉讼系依法维权行为,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1 月 2 日,观致西安与广州瑞北签订了编号为 GZXA-201912-009 的《设备采购合同》,根据合同第 8.1 条约定,焊装车间侧围生产线项目合同金额(含税)为¥27,500,000.00(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伍拾万元整)。该合同第 8.3.2 条约定,预验收合格后,被告观致西安收到合同总金额 4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预验收报告和相关附件审核无误后 60 天,支付合同总金额 40%,计人民币壹仟壹佰万元整(¥11,000,000.00)。

因观致西安未按照双方签订的编号为 GZXA-201912-009 的《设备采购合同》向广州瑞北支付预验收款,广州瑞北作为原告向咸阳市渭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渭城法院")起诉观致西安及观致汽车,案件号为(2021)陕 0404 民初 5965 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瑞松科技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二、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渭城法院对上述案件出具的民事判决书,其中法院认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渭城法院审理认为,承揽合同是承揽人按照定做人的要求完成工作,交付工作成果,定做人支付报酬的合同。本案中广州瑞北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并向观致西安交付工作成果,履行其合同义务。观致西安应按照合同约定的 2021 年 3 月 17 日前即预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支付原告合同总金额的 40%,计人民币 11,000,000 元,但观致西安未按照约定支付报酬,构成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故原告广州瑞北诉请的被告观致西安向其支付报酬的请求,应予支持。另查明,观致西安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5 月 20 日支付人民币 4,000,000 元,其中的 1,360,000 元为支付本案所涉款项。故该报酬的具体数额应减去已支付的部分 1,360,000 元,即为 9,640,000 元,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判决如下:

一、限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观致西安支付广州瑞北报酬人民币 9,640,000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以人民币 9,640,000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3 月 17 日起按年利率 4.5%标准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的利息)。

二、观致汽车有限公司对第一项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驳回原告广州瑞北的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 91,315 元,减半收取 45,657.5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广州瑞北承担 6,263 元,由观致西安及观致汽车承担 44,394.50 元。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作为原告,仅需承担案件受理费 6,263 元,无需承担损害赔偿等费用,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无重大负面影响。本次诉讼尚处于一审上诉期内。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披露诉讼事项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2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余根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上述股份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且已全部于 2021 年完成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2 日披露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余根潇先生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至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5%,本次拟减持股份不超过 150,000 股。

截至本公告日,余根潇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5%。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余根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0,000	0.14%	其他方式取得:6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余根潇	150,000	0.035%	2022/7/21 ~ 2022/7/22	集中竞价交易	7.91-8.36	1,210,360.00	已完成	450,000	0.1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9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 5,000 万元,收到收益 85.57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即 2022 年 2 月 6 日至 2023 年 2 月 5 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购买华泰证券聚益第 22152 号(中证 500)收益凭证 5,000 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于近日收回本金合计 5,000 万元,收到收益 85.57 万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75,000.00	70,000.00	2,327.34	5,0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78,000.00	14,000.00	700.37	64,000.00
合计		—	—	3,027.71	6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2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9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69,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81,000.00	
总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50,000.00	

注:公司滚动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实际投入金额与实际收回本金均指期间单日最高投入或回收的余额。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83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城根街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757 期
- 产品委托理财期限:92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及 2022 年 4 月 23 日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城根街支行签署《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757 期	15,000	1.6%-3.4%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6%-3.4%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 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757 期

2.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挂钩标的:澳元/美元即期汇率价格

4. 产品起息日:2022 年 7 月 21 日

5. 产品到期日:2022 年 10 月 21 日

6. 合同签署日期:2022 年 7 月 21 日

7. 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8. 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 支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金融衍生品类资产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本金安全,风险可控,该等理财业务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政策风险。

防范措施:1、合同必须明确约定保证公司理财本金安全;2、公司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3、公司将定期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4、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措施。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代码:601998)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382,959,587.21	4,230,481,534.85
负债总额	478,623,464.39	426,403,563.48
净资产	3,904,336,122.82	3,804,077,971.37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156,537,364.24	240,353,055.95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公司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共计 1.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1.01%。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保本保最低收益	326,000	326,000	2,248.61	-
2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215	30,000	-	-	30,000
3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 10 年期国债结构性存款 SDGA220221Z	30,000	-	-	30,000
4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 102	15,000	-	-	15,000
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888)	15,000	-	-	15,000
6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757 期	15,000	-	-	15,000
合计		431,000	326,000	2,248.61	10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9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2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95,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1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7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及 2022 年 7 月 20 日披露的《公司章程》。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 10 号

法定代表人:施慧勇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贰佰陆拾贰万柒仟壹佰贰拾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08 月 17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08 月 17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5555 证券简称:德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5)。

近日,上述设立公司事项已经完成相关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宁波大蛮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极索科技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BTMGJE24	91330281MABU65G96Y
2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住所	浙江省余姚市凤山街道东郊工业园区永兴东路 18 号(自主申报)	浙江省余姚市凤山街道东郊工业园区永兴东路 18 号(自主申报)
4	法定代表人	黄裕昌	黄裕昌
5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贰佰万元整
6	成立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7	营业期限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长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至长期
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电机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工具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农业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电机制造;家用电器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工具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农业机械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设立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宁波大蛮电器有限公司和宁波极索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宁波大蛮电器有限公司和宁波极索科技有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2-018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尔达"或"公司")于近日收到 1 项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发明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专利期限
自动焊接机器人的伺服送丝装置	ZL 2017 1 0474964.3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22 年 07 月 22 日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上述发明专利"自动焊接机器人的伺服送丝装置"的取得是公司核心技术之"伺服焊接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发明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352 股票简称:浙江龙盛 公告编号:2022-048 号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得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已在 2022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告编号:2022-037 号和 2022-039 号)。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SCP244 号),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该通知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5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公司将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结合公司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 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2-022
公司债简称:20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发行了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22 楚天智能 CP001;

短期融资券代码:042280335;

实际发行总额:人民币 5 亿元;

期限:90 天;

起息日:2022 年 7 月 22 日;

兑付日:2022 年 10 月 20 日;

面值:人民币 100 元/百元面值;

发行利率:2.00%;

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狮头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69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38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89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当理财,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38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38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 亿元	1.35% /3.2% / 3.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9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结构性存款或所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结构性存款或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38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委托理财受托方:浦发银行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认购金额:1 亿元

(4)认购确认日(产品收益起算日):2022 年 7 月 22 日

(5)产品期限:89 天(6)产品到期日:2022 年 10 月 21 日

(7)产品预期收益率(年):本产品保底收益率 1.35%,浮动收益率为 0%或 1.85%或 2.05%。

(8)提前终止权:客户无权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收益率+浮动收益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其中:计息天数=产品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部分自有闲置资金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同时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实施,购买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受托方为浦发银行(证券代码:600000)。浦发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72,950,946.38	682,954,264.63
负债总额	138,168,563.02	133,500,168.72
净资产	534,782,383.36	549,454,095.91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0,658.08	-26,952,286.36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适当理财,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委托理财日常通过"银行存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会计科目核算,理财收益在"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科目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较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16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92.19	0
3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28.00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7.10	0
5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0.00	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3.6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8.13	0
8	银行理财产品	2800	2800	7.35	0
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1.50	0
10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7.88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6970	6970	184.52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7030	7030	62.75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58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8.38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7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8.13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25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8.01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34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0.33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0.33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25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本次购买)	10000	——	——	10000
合计		94300	73300	762.23	2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4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4.8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4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特此公告。

狮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